

北京化工大学文件

北化大校人发〔2018〕15号

北京化工大学关于 调整西校区管理办公室机构设置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及校直属单位：

为了适应国家战略需求，服务北京“四个中心”定位，保障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经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，决定调整西校区管理办公室机构设置。

西校区管理办公室为学校行政管理机构，整体负责西校区管理工作及西校区资产的保值增值、区域管理。根据学校、西校区管理委员会和年度资源使用计划要求，负责西校区资源审批；负责在区单位资源计划下达、使用费收缴、年度考核工作；负责西校区物业、餐饮服务等日常管理工作；代管西校区社区。

西校区管理办公室主任（正处级，兼任继续教育学院院长）
1名，增设副主任（副处级）1名，其他人员及编制维持不变。

特此通知

北京化工大学
2018年5月30日